

厦门市专利奖励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厦专奖办〔2016〕3号

厦门市专利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开展 2016 年厦门市专利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区知识产权局、在厦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有关单位：

为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引导和推进知识产权工作对优化产业结构及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发挥重要作用，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建设创新型城市，促进厦门经济和社会进步，奖励和表彰为我市技术（设计）创新及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专利权人和专利实施单位，根据《厦门市专利奖评奖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决定开展 2016 年厦门市专利奖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厦门市专利奖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外观设计

计金奖和外观设计优秀奖，其中特等奖 1 项，奖励人民币 30 万元；一等奖不超过 3 项，每项奖励人民币 10 万元；二等奖不超过 10 项，每项奖励人民币 5 万元；三等奖不超过 30 项，每项奖励人民币 2 万元；外观设计金奖 1 项，奖励人民币 5 万元；外观设计优秀奖不超过 2 项，每项奖励人民币 2 万元。

二、申报条件

（一）在厦门市辖区内注册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在厦门市辖区内的常住居民。

（二）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被授予中国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不含国防专利、保密专利）。

（三）该专利法律状态稳定有效，不存在专利权属纠纷、发明人或者设计人纠纷等问题，未被提起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

（四）该专利未曾获得过中国专利奖项、福建省专利奖项和厦门市专利奖项。


（五）该专利已在厦门市辖区内实施，并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六）专利权人许可厦门市辖区内单位实施其专利并产生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的，经专利权人出具书面同意报告，可由实施单位提出申报。

（七）专利权人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申报专利奖时所有专利权人要出具书面同意报告，并协商指定其中一个专利权人进行

申报。

三、申报程序

今年厦门市专利奖实行网上申报，登陆时请使用谷歌浏览器，申报单位或个人请登陆厦门市知识产权局网上申报系统( <http://222.76.243.55:7001/xmzscq/person/logon!logon>) 进行申报(备注：未注册用户请先注册，机关事业单位需提供法人证书，企业单位需提供营业执照，个人需提供身份证。)，注册成功审核通过后根据相关要求填写厦门市专利奖申报书，待初审合格后按要求打印。讨论请加入专利奖 QQ 群：(328287601)

四、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应按以下内容提供一式二份：

- (一)《厦门市专利奖申报书》。
- (二)申报人的身份证明(需签名)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三)专利证书复印件(含说明书)。
- (四)2015年单位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2015年纳税证明(国税和地税)。其它对该专利技术产生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
- (五)2张不同的专利项目彩色照片(请印刷在书面申报材料中)。
-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五、其他事项

(一) 申报时间：市专利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受理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31 日，逾期不予受理。

(二) 一项专利只能填报一个项目；一个单位（或个人）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专利项目。

(三) 书面申报材料应印制成册，照片和相关证明材料可扫描后印制在书面申报材料中。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卫忠

联系电话：12330、5327607

电子邮箱：zscq-xwz@xm.gov.cn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长青路 191 号劳动力市场大厦西侧 13 楼

厦门市专利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6 月 28 日

办公室

厦门市专利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6 月 28 日印发
